

深圳市奇信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部分股权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奇信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接到公司持股 5%以上股东深圳市亚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亚太投资”）的通知，亚太投资所持有公司的部分限售流通股份被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股东股份被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亚太投资	否	2,005,000	2016年11月24日	2017年11月23日	华泰证券（上海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	13.74%	用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日，亚太投资持有公司股份数为14,593,5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6.49%；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6,025,000股，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的41.29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2.68%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书；
- 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。

深圳市奇信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年11月25日